

其他事項說明

「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舉辦準則」

一、機關聯絡人資訊：

- (一) 承辦單位：運動部競技運動司
- (二) 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 20 號
- (三) 聯絡人：游科員
- (四) 電話：02-87711835
- (五) 傳真：02-87737936
- (六) 電子郵件：yucheng@sports.gov.tw

二、補充資訊：

(一)曾考慮之主要替代方案：

為因應運動部（以下簡稱本部）於 114 年 9 月 9 日成立，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統籌規劃之相關業務由本部承接，爰有配合修正本準則機關名稱之必要，無替代方案。

(二)用於支持法規之相關資訊（包括可合理取得之科學、技術、經濟等資訊）：

本部於 114 年 9 月 9 日成立後，全國中等學校運動會統籌規劃之相關業務由本部承接，爰配合修正本準則機關名稱。

¹ 格式說明：

- (1) 標楷體 14 號字，單行間距。
- (2) 採直式橫書方式製作，距離左邊線 3 公分、右邊線 2 公分、上邊線 2.5 公分、下邊線 2.5 公分。